

閣下應將本節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中所載的經審計合併財務資料（包括其附註）一併閱讀。閣下應細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全文及不應單純依賴本節的資料。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若干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基於本公司根據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現狀及預計未來發展的認知以及其他本公司認為適當的因素所作的假設及分析。然而，我們的過往業績未必能作為未來業績的指標。實際結果及發展能否符合本公司的預期及預測，乃取決於多項本公司無法掌控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有關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業績與前瞻性陳述中所描述或暗示的業績存有重大差異的主要因素的討論，謹請閣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概覽

我們是中國一家領先的一站式注塑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從事注塑模具設計及製作以及注塑組件的機械設計及製造。根據Ipsos的資料，按2012年製作注塑模具的收入計，我們在中國排名第二位。

近年來，我們錄得大幅增長。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收入536.1百萬港元、781.8百萬港元、1,096.0百萬港元及470.6百萬港元。同期，我們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期內溢利分別為45.0百萬港元、84.5百萬港元、135.2百萬港元及38.8百萬港元。

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大因素

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受若干因素的重大影響，包括下文所載各項。

我們的下游產業產品的市場需求

作為眾多行業的終端產品製造商的供應商，對我們的模具及注塑組件的需求與商業通訊設備、汽車、家電、視頻遊戲設備、數碼設備、手機、彈珠機及醫療設備等產業的自身需求直接相關，而對該等產業的產品需求則取決於全球消費者的購買力以及製造商和零售商對該等產品於未來期間預計消費需求的預測。

我們的產品組合及客戶基礎的變動

本公司的產品有不同規格，由於不同的產品規格在需求、相應售價及毛利率方面存在差異，故會對本公司毛利率構成影響。本公司會不時改變產品組合以迎合市場需求及客戶要求，而這可能會對本公司的整體毛利率造成影響。本公司擬繼續根據市場狀況管理及優化產品組合，以維持及提升我們的收入及毛利率。

儘管我們力圖通過維持及發展多樣化的客戶基礎減低我們的行業及客戶集中風險，但我們的經營業績於未來期間或會受到客戶基礎變動的影響。該等客戶基礎變動可能是由我們客戶對市場上的終端產品的需求及他們各自的生產週期波動而引起的。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若干主要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不時出現大幅變動。例如，汽車零部件供應商Promens為2011年我們的第二大客戶及2010年的第四大客戶，但並非2012年我們的十大客戶之一。再如，日本一家著名的視頻遊戲設備設計商的合約製造商於2011年及2012年是我們最大的客戶，但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非我們的十大客戶之一。

有關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客戶基礎的變動分析，亦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客戶、銷售及市場推廣 – 客戶基礎」一節。

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若干主要客戶為相對較新的客戶。尤其是，我們近期增長部分歸功於我們的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引入若干新的客戶。我們的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挽留並繼續引入新客戶的能力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

季節性

我們的銷量受季節性的影響。由於我們的產品主要用於我們客戶自身的製造過程中，故我們產品的需求隨我們客戶產品需求的波動而波動。我們相當一部分的下游產業（即手機、視頻遊戲及數碼設備）受消費者的季節性購買模式及感恩節及聖誕節等節假日因素的影響，通常在各曆年的下半年需求較高。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相較上半年而言，我們於下半年錄得較高收益。

中國塑膠行業的競爭

我們經營的模具製作及注塑行業高度分散。行業公司位於全球各地。因此，我們面臨國內及全球行業公司的競爭。我們模具製作分部的主要競爭對手為提供一站式注塑解決方案及從事注塑模具製作的中國公司。我們注塑分部的主要競爭對手為提供一站式注塑解決方案及從事採用注塑工序製造注塑組件的中國公司。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中國的競爭格局」一節。

稅項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稅率變更，尤其是中國適用稅率變更的影響，原因是我們絕大部分業務都在中國開展。2008年1月1日起，中國普遍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為25%。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政府鼓勵「高新技術企業」的政策，我們享有若干優惠企業所得稅率，我們的一家附屬公司於2011年符合資格享有15%企業所得稅率。雖然享有上述稅務優惠，本集團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6.5%、29.8%、27.4%及28.1%，主要是由於預扣所得稅及不可扣稅開支。假設該附屬公司未能享有15.0%的優惠稅率，我們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分別須額外支付零元、約人民幣3.4百萬元（相當於約4.3百萬港元）及約人民幣4.0百萬元（相當於約5.1百萬港元）的稅費。

由於重組，作為「高新技術企業」享有稅務優惠的附屬公司將不再為本集團的一部分。因此，預期我們於未來期間將無法繼續享有該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這或會導致我們的實際稅率增加。儘管我們將為我們的若干新經營附屬公司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但有關申請須與相關實體的經審計年末賬目一併遞交。因此，預期我們於2013年的實際稅率將會較高。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附屬公司於未來定能獲得「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

呈列基準

我們的最終股東於緊接重組前及重組後管理及共同控制本集團。根據重組，本集團轉讓予本公司且由本公司持有。於重組前，我們並未涉及任何其他業務且不符合公司的定義。重組僅為本集團的重組，公司的管理層並未出現變動且本集團的最終擁有人保持不變。本集團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2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合併收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及合併權益變動表乃使用本集團下屬公司（由同一最終股東擁有）的財務報表編製，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整個年度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或自該等合併公司成立日期或收購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編製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3年6月30日的本集團合併資產負債表，目的為呈列本集團下屬公司及組成本集團的公司於該等日期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現行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一直存在。

重大會計政策

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我們的財務報表，故我們須作出關鍵的會計估計。在應用我們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我們的管理層亦須作出判斷。該等假設及估計乃基於我們的過往經驗及管理層於具體情況下認為合理的多種其他因素。會計估計就釋義而言甚少與實際結果一致。因此，於審閱我們的合併財務資料時，閣下須考慮我們所選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判斷及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其他不明朗因素以及所呈報業績對狀況及假設改變的敏感度等。有關我們的重大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的概述，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及4。

收入確認

當收入的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及下文所述的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若干具體條件時，我們便會確認收入。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入的數額不會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我們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交易的特點作出估計。收入確認如下：

在中國及海外銷售商品

在我們的實體將產品交付給客戶，客戶已接收該等產品，且可合理確保收回相關應收款項時，我們即確認商品銷售。

利息收入

我們以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確認利息收入。

模具製作收入

我們於我們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模具製作服務的收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

我們的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根據過往性質及功能相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作出。該估計會因技術革新及競爭對手應對嚴峻行業週期的行動而大幅變動。我們的管理層將於可使用年期少於以往估計可使用年期時增加折舊費用，或撇銷或撇減任何已棄置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

應收款項減值

我們根據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程度的評估並參考將予收回的金額及時間而計提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當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化顯示餘額可能無法收回時，則會作出撥備。識別呆壞賬需運用判斷及估計。當預期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該差異將會影響該估計出現變動期間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及減值支出。

存貨撥備

於釐定過時及滯銷存貨時，我們會評估存貨的賬齡分析並對比存貨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可變現淨值。釐定該撥備需要作出大量判斷。倘影響存貨可變現淨值的狀況惡化，則須作出額外撥備。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日常業務中有多項交易及計算未能確定最終稅項。倘有關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入賬的金額不同，則差額會影響釐定稅項期間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倘管理層認為可能會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則會確認有關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實際確認的結果可能不同。

合併收益表節選部分詳情

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類別劃分的收入明細及所佔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佔收入%	千港元	佔收入%	千港元	佔收入%	千港元	佔收入%	千港元	佔收入%
模具製作	261,264	48.7	378,286	48.4	356,245	32.5	149,277	31.9	174,947	37.2
注塑組件製造	274,840	51.3	403,464	51.6	739,740	67.5	319,196	68.1	295,678	62.8
收入	<u>536,104</u>	<u>100.0</u>	<u>781,750</u>	<u>100.0</u>	<u>1,095,985</u>	<u>100.0</u>	<u>468,473</u>	<u>100.0</u>	<u>470,625</u>	<u>100.0</u>

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來自向多個行業的客戶銷售模具（由模具製作業務部製作）及注塑組件（由注塑組件製造業務部製作）。我們於2012年的收入較2010年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i)於2011年模具製作收入增加；及(ii)於2011年及2012年注塑組件製造收入增加。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持續自商業通訊設備、汽車及家電行業的客戶錄得大幅收入，我們亦經歷了對我們而言較為重要的若干其他行業（例如視頻遊戲設備、數碼設備、手機及彈珠機行業）的客戶對我們產品需求的重大變動。例如，我們於2011年及2012年的最大客戶，一家著名日本視頻遊戲設備設計商的合約製造商，卻並非我們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十大客戶之一。然而，我們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實際上略有增長。因此，我們相信我們於各個行業擁有廣泛客戶基礎的業務策略可減輕任何單一客戶或行業需求大幅減少所帶來的影響。

以下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下游行業（我們認為我們的客戶所屬的行業）劃分的收入的估計細分：

行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家電	141.2	26.3	161.8	20.7	217.6	19.9	91.7	19.5
商業通訊設備	93.1	17.4	103.2	13.2	140.3	12.8	79.1	16.8
汽車	66.5	12.4	150.9	19.3	115.1	10.5	90.1	19.1
手機	21.1	3.9	11.7	1.5	102.1	9.3	55.7	11.8
彈珠機	–	0.0	6.1	0.8	109.9	10.0	33.1	7.0
視頻遊戲	13.0	2.4	118.3	15.1	152.9	14.0	6.8	1.5
數字設備	123.6	23.1	131.7	16.8	167.0	15.2	79.8	17.0
醫療設備	31.2	5.8	41.9	5.4	31.8	2.9	11.2	2.4
其他	46.6	8.7	56.2	7.2	59.3	5.4	23.0	4.9
	536.1	100.0	781.8	100.0	1,096.0	100.0	470.6	100.0

附註：就本招股章程而言，手機、視頻遊戲機及數碼設備被視為「消費電子產品」。

有關上述主要下游行業的發展動力及前景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一節。

根據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經驗，我們的新客戶未必能在所有情況下於其成為我們客戶的首個年度對我們的收入作出重大貢獻，此乃由於我們相信若干新客戶最初下達小額採購訂單乃為考驗我們的技術能力。部分新客戶於與我們建立業務關係後的數年內向我們下達的訂單大幅增加，我們相信這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令他們滿意。例如，於2012年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第二大客戶是一家彈珠機製造商，其於2011年首次委託時並無對我們的收入作出重大貢獻。然而，於往績記錄期間，整體而言，對近年來新簽約客戶的銷售日後均能對我們收入的增加作出重大貢獻。

有關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客戶基礎的變動分析，亦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客戶、銷售及市場推廣—客戶基礎」一節。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的交付地點劃分的收入的細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	152,001	274,033	423,591	150,374	210,407
東南亞（包括香港）	176,889	171,836	269,276	116,354	106,769
歐洲	104,159	200,385	154,731	59,185	89,874
美國	85,906	102,904	108,933	39,144	33,094
日本	433	6,065	109,916	90,623	15,192
其他	16,716	26,527	29,538	12,793	15,289
	<u>536,104</u>	<u>781,750</u>	<u>1,095,985</u>	<u>468,473</u>	<u>470,625</u>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的交付地點且我們的客戶生產的產品已在全球使用。就此而言，我們產品的交付地點可能與銷售相關最終產品的國家不一樣。例如，我們向位於歐洲的客戶銷售我們的模具產品用於生產汽車，但生產出的汽車可能會在歐洲以外的國家銷售。

於往績記錄期間，在中國交付的產品數量增加乃與我們的整體銷售增加一致。2010年至2011年發往歐洲的產品數量增加乃主要由於向一名位於歐洲及從事汽車行業的客戶銷售模具，而2011年至2012年發往歐洲的產品數量減少乃主要由於2012年向該名客戶的銷售減少。自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至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發往歐洲的產品數量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向汽車行業的客戶交付的模具產品增加。自2011年至2012年發往日本的產品數量大幅增加，原因是向一名位於日本及從事彈珠機行業的客戶交付產品。該客戶由我們的第三方銷售代表引入並於2012年成為我們的第二大客戶。

就我們的董事所知，我們的產品毋須繳納美國、歐盟國家及其他國家徵收的反傾銷稅。

模具製作

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模具製作收入分別為261.3百萬港元、378.3百萬港元、356.2百萬港元及174.9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收入的48.7%、48.4%、32.5%及37.2%。我們模具製作業務部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高效模具及標準模具。2011年的模具製作收入較2010年增加，主要是由於對汽車行業現有客戶的銷售增加所致。模具製作的收入由2011年的378.3百萬港元減少至2012年的356.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向汽車行業客戶的銷售減少，但已被向家用電器行業客戶的銷售增加所部分抵銷。我們模具製作的收入由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9.3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74.9百萬港元，部分原因是對汽車行業客戶的銷售增加。

注塑組件製造

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注塑組件製造收入分別為274.8百萬港元、403.5百萬港元、739.7百萬港元及295.7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收入的51.3%、51.6%、67.5%及62.8%。我們注塑組件製造業務部的收入來自銷售其製造的注塑組件。2011年注塑組件製造相對於2010年錄得增長主要是由於近年來對一名由第三方銷售代表引入的新簽約的視頻遊戲設備行業的主要客戶的銷售額較大，及對商業通訊設備行業現有客戶的銷售額增加。2012年我們來自注塑組件的收入相對於2011年錄得增長，主要是由於(i)對視頻遊戲設備及彈珠機行業客戶的銷售大幅

增加；及(ii)向商業通訊設備行業客戶的銷售增加。我們的注塑組件製造收入從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19.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95.7百萬港元，部分原因是我們彈珠機行業主要客戶的生產週期波動導致我們於2012年上半年交付的採購訂單較2013年上半年更多所致。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於呈列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								
直接材料 ⁽¹⁾	284,372	68.0	303,981	63.4	510,697	66.0	288,862	73.5	252,806	68.0
直接勞工 ⁽²⁾	93,675	22.4	115,952	24.2	194,493	25.1	74,401	18.9	82,574	22.2
製造間接費用 ⁽³⁾	40,453	9.6	59,756	12.4	68,724	8.9	29,985	7.6	36,244	9.8
生產成本	418,500	100.0	479,689	100.0	773,914	100.0	393,248	100.0	371,624	100.0
製成品及半成品										
存貨變動	(41,731)		22,113		(49,627)		(49,860)		(38,348)	
銷售成本	<u>376,769</u>		<u>501,802</u>		<u>724,287</u>		<u>343,388</u>		<u>333,276</u>	

(1) 包括已用原料及耗材、代工費用及存貨撥備。

(2) 包括僱員福利開支。

(3) 包括（其中包括）折舊、攤銷及減值支出、水、電及蒸汽、運輸開支、稅項開支、保養、經營租賃付款及其他開支。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製造間接費用及製成品及半成品存貨變動。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為376.8百萬港元、501.8百萬港元、724.3百萬港元及333.3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原材料及耗材的成本為直接原料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以下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原材料及耗材的細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包裝	17,272	7.0	22,792	8.9	34,930	8.1	14,478	5.4
電子	7,179	2.9	10,294	4.0	20,994	4.9	10,767	4.0
塑膠樹脂	47,962	19.6	47,374	18.5	88,367	20.5	62,811	23.5
金屬部件	4,354	1.8	5,143	2.0	12,477	2.9	5,578	2.1
塗料	4,228	1.7	8,054	3.1	11,371	2.6	2,338	0.9
鋼鐵（包括鋼材和模胚）	58,957	24.0	52,367	20.5	65,958	15.3	32,635	12.2
注塑組件	37,671	15.4	43,970	17.2	57,427	13.3	28,133	10.5
銅	8,345	3.4	7,708	3.0	11,820	2.7	5,787	2.2
塑料零件	10,049	4.1	8,520	3.3	53,425	12.4	50,310	18.8
其他 ⁽¹⁾	49,270	20.1	49,573	19.4	74,919	17.4	54,081	20.3
總計⁽²⁾	245,288	100.0	255,794	100.0	431,689	100.0	266,918	100.0
	=====	=====	=====	=====	=====	=====	=====	=====

1. 其他包括若干產品特定組件及其他雜項供應。

2. 我們幾乎所有的原材料及耗材均為直接材料，及極少量的金額為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鋼鐵（包括鋼材和模胚）成本佔原材料及耗材總額的比例下降與模具製作的收入佔總收入的比例減少一致。塑膠零件成本於2012年佔原材料及耗材總額的比例上升乃主要由於我們向彈珠機製造商（為我們2012年的第二大客戶）的銷售增加。

於往績記錄期間，直接勞工成本為銷售成本的另一個主要組成部分，包括我們生產員工的僱員福利開支。直接勞工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工資及薪水增加所致，而這主要歸因於勞工成本整體上升及本集團業務擴展致使職員總人數增加。

於往績記錄期間，製造間接費用為我們銷售成本的另一組成部分，包括（其中包括）折舊、攤銷及其他減值支出、水、電及蒸汽、運輸開支及若干稅項開支。

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製造間接費用組合佔生產成本總額的百分比相對穩定，而增加的直接勞工亦佔生產總成本的一定比例。其與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生產員工的工資及薪水的普遍提高相一致。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生產成本中製造間接費用的增加乃主要由於期內我們生產設備的增加及因此產生的折舊開支增加。

毛利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6月30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未經審計)					
毛利 (千港元)	159,335	279,948	371,698	125,085	137,349
毛利率	29.7%	35.8%	33.9%	26.7%	29.2%

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毛利分別為159.3百萬港元、279.9百萬港元、371.7百萬港元及137.3百萬港元，而毛利率分別為29.7%、35.8%、33.9%及29.2%。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毛利率的波動主要由於若干下游產業的客戶需求的變動，影響我們的產品組合並因此影響我們的毛利率。我們認為，依據項目的性質及客戶的行業，產能不同而毛利率有所不同，符合我們行業的常規，這也導致我們毛利率於不同時期的波動。我們的毛利率從2010年的29.7%上升到2011年的35.8%，主要是由於我們對2011年我們最大客戶(一家日本著名視頻遊戲設備設計商的合約製造商)的銷售額增加，我們受聘參與該客戶的一個項目，採用IML工藝為其製造注塑組件產品，由於該項目技術上的複雜性，其毛利率較高。2012年，我們的毛利率降至33.9%，主要是由於(i)對彈珠機行業的一名重要客戶的銷售增加，而我們所參與的該項目的毛利率相對較低；及(ii)如上文所述，我們對著名日本視頻遊戲設備設計商的合約製造商的高利潤率注塑組件的銷售額於2012年下降，此乃由於相關產品的生命週期臨近末期。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比，我們的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產品組合轉向了具有較高毛利率的產品。然而，我們的毛利率由2012年的33.9%下降至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9.2%，主要由於為準備預期增加的銷售訂單而於2012年下半年購

買的廠房及機器。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通常於上半年錄得較低毛利率，乃由於季節性因素致使我們通常於上半年確認的收入較低，但仍面臨相近的固定生產間接費用。我們的董事認為，生產成本增加，尤其是中國勞工成本增加及原材料成本波動對我們毛利率的影響相對較小，原因是我們對產品進行定價時已考慮我們的生產成本及目標利潤率。我們根據各類因素，例如技術複雜程度、業務風險、市場競爭、客戶關係、與客戶的潛在業務及相關採購訂單的採購量調整我們的目標利潤率。

模具製作分部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模具製作分部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未經審計)					
分部毛利率 (附註)	30.6%	33.2%	47.5%	37.0%	40.8%

附註：按該分部的外部收入除以分部業績計算。

我們模具製作分部毛利率由2010年的30.6%增長至2011年的33.2%，主要由於我們向毛利率較高的汽車行業的數個客戶的銷售額增加。我們模具製作分部毛利率由2011年的33.2%增長至2012年的47.5%，主要由於我們向毛利率較高的家電行業的若干客戶的銷售額增加。我們模具製作分部毛利率自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7.0%增長至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8%，主要由於我們向毛利率較高的汽車及家電行業的客戶的銷售額增加。

注塑組件製造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注塑組件製造分部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分部毛利率 (附註)	28.9%	38.2%	27.4%	21.9%	22.3%

附註：按該分部的外部收入除以分部業績計算。

我們注塑組件製造分部毛利率自2010年的28.9%增長至2011年的38.2%，主要由於向我們2011年的最大客戶，一名著名日本視頻遊戲設備設計商的合約製造商的銷售額增加，我們受聘參與該客戶的一個項目，採用IML工藝為其製造注塑組件產品，由於該項目技術上的複雜性，其毛利率較高。我們注塑組件製造分部毛利率於2012年下降至27.4%，主要由於(i)對彈珠機行業的一個重要客戶的銷售增加，而我們所參與的該客戶的有關項目的毛利率相對較低，及(ii)如上文所述，我們於2011年對著名日本視頻遊戲設備設計商的合約製造商的高毛利率注塑組件的銷售額於2012年下降，此乃由於相關產品的生命週期臨近末期。我們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注塑組件製造分部毛利率分別為21.9%及22.3%，相對穩定。

其他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其他收入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廢料及剩餘材料	2,461	3,665	7,078	2,273	5,177
利息收入	289	2,096	2,189	1,189	415
運輸收入	37	121	1,523	–	–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	37	2,191	524	2,138
其他	1,774	2,527	4,557	3,339	4,726
總計	4,561	8,446	17,538	7,325	12,456

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分別為4.6百萬港元、8.4百萬港元、17.5百萬港元及12.5百萬港元。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廢料及剩餘材料所得款項淨額及其他。銷售廢料及剩餘材料所得款項指銷售廢料及剩餘材料產生的小部分收入，該等廢料及剩餘材料僅為我們生產的附帶物。運輸收入指向我們的客戶收取的運輸費用。衍生金融工具收益指若干外匯合約產生的變現收益。於2013年6月30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因重組不再持有任何衍生合約，原因是該等合約隸屬於舊集團公司。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一有關財務風險的定性及定量披露—外匯風險—衍生金融工具」一節。利息收入主要包括我們的銀行存款及若干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利息。其他主要包括臨時出租廠房及設備予第三方及客戶的收入以及一次性政府補貼。

財務資料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1,487	2,728	3,941	2,007	1,128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值變動	–	(1,874)	3,416	811	(1,472)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虧損	(564)	(48)	(911)	(80)	–
總計	923	806	6,446	2,738	(344)

匯兌收益淨額指日常交易的匯兌損益。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指舊集團公司訂立的若干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的未變現收益／虧損。由於重組，於2013年6月30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不再持有任何衍生合約，原因是該等合約隸屬於舊集團公司。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一有關財務風險的定性及定量披露—外匯風險—衍生金融工具」一節。

銷售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銷售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								
僱員福利開支	9,305	35.9	15,410	33.5	20,143	36.3	8,933	37.3	10,449	47.0
佣金費用	1,330	5.1	14,929	32.5	19,916	35.9	6,847	28.6	2,796	12.6
運輸及差旅開支	11,706	45.2	13,255	28.9	13,424	24.2	6,958	29.0	7,629	34.3
其他 ⁽¹⁾	3,570	13.8	2,353	5.1	2,022	3.6	1,229	5.1	1,349	6.1
銷售開支	25,911	100.0	45,947	100.0	55,505	100.0	23,967	100.0	22,223	100.0

(1) 主要包括已用原材料及耗材、折舊、攤銷及減值支出、水、電及蒸汽以及維修及維護。

我們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佣金費用及運輸及差旅開支。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我們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的工資、薪金及佣金。該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增加與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銷售額的增加相符。佣金費用指我們就第三方銷售代表於有關期間引進的業務向他們支付的佣金。根據我們與特定銷售代表的安排，佣金乃按界定銷量、毛利或淨收入的百分比計算。亦請參閱「業務—銷售及市場推廣—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一節。2011年我們的銷售開支較2010年大幅增加，主要由於來自我們的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引入的客戶的收入增加而導致支付予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的佣金增加所致。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銷售開支分別佔我們收入的4.8%、5.9%、5.1%及4.7%。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內我們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僱員福利開支	40,337	53.8	61,246	54.0	71,055	49.8	28,382	48.0
折舊、攤銷及減值支出	8,264	11.0	13,932	12.3	14,576	10.2	6,559	11.10
水電及蒸汽	2,633	3.5	3,600	3.2	5,893	4.1	1,711	2.9
維修及維護以及園林開支	2,471	3.3	3,520	3.1	7,988	5.6	1,861	3.10
存貨減值撥備	(1,712)	(2.3)	2,236	2.0	3,222	2.3	1,856	3.1
應收款項撥備	2,425	3.2	2,887	2.5	829	0.6	3,420	5.8
經營租賃付款	16	0.0	194	0.2	2,392	1.7	59	0.1
上市開支	-	-	-	-	3,141	2.2	-	-
其他 ⁽¹⁾	20,538	27.4	25,868	22.8	33,641	23.6	15,311	25.9
行政開支	74,972	100.0	113,483	100.0	142,737	100.0	59,159	100.0
	=====	=====	=====	=====	=====	=====	=====	=====

(1) 包括運輸開支、稅項開支、差旅開支、核數師薪酬、諮詢及法律服務開支、董事薪酬及其他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我們的管理層及行政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以及折舊、攤銷及減值支出。我們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管理層及行政人員的人數和薪金增加，這亦與我們的業務經營擴展一致。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佔我們收入的14.0%、14.5%、13.0%及15.0%。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貸利息。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融資成本分別為2.7百萬港元、9.5百萬港元、11.2百萬港元及2.8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由於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位於香港及中國，故我們須分別繳納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為約26.5%、29.8%、27.4%及28.1%。

由於我們的一間附屬公司於2011年獲得中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該附屬公司按優惠所得稅稅率15.0%而非法定稅率25.0%繳稅，因此於2011年及2012年，本集團的實際稅率較低。然而，由於重組，本集團享有該等稅務優惠的實體將不再為本集團的一部分。儘管我們計劃為我們的部分新營運附屬公司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但有關申請須與相關實體的經審計賬目一併提交。因此，我們於2013年無法為我們的附屬公司遞交任何該等申請，我們預期2013年的實際稅率將較高。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一定能夠為我們的附屬公司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

截至2013年6月30日，我們已繳納所有相關應付稅項，且與相關稅務部門並無任何爭議或未解決的問題。

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

收入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為470.6百萬港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468.5百萬港元增加2.2百萬港元或0.5%。該增加主要由於模具製作分部業務略增（被注塑組件製造業務分部收入略降所部分抵銷）所致。2012年我們的三大客戶中的二名客戶於2013年上半年貢獻的收入較2012年上半年下降。尤其是，彈珠機行業主要客戶貢獻的收入減少63.4%，乃主要由於該客戶的生產週期出現波動。向另一名主要客戶（商業通訊設備行業的合約製造商）的銷售減少被對同一品牌擁有人的另一名合約製造商的銷售增加所部分抵銷。整體而言，該等銷售的減少已被向我們多個下游行業的其他客戶的銷售所抵銷。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模具製作分部的收入為174.9百萬港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收入149.3百萬港元增加25.6百萬港元或17.2%。該增加主要由於向汽車及家用電器行業客戶的銷售增加所致。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注塑組件製造分部的收入為295.7百萬港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收入319.2百萬港元減少23.5百萬港元或7.4%。該減少部分由於我們彈珠機行業主要客戶的生產週期波動（導致我們於2012年上半年交付的採購訂單較2013年上半年更多）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從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43.4百萬港元減少10.1百萬港元或2.9%至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33.3百萬港元。收入增加而銷售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的產品組合轉向毛利率較高的產品。直接勞動成本佔生產總成本的百分比從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8.9%增至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2%。該增加主要由於中國的勞工成本整體增加所致。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從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3.3%減至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0.8%。

毛利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137.3百萬港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25.1百萬港元增加12.2百萬港元或9.8%。毛利率自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6.7%增至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9.2%，與我們的產品組合轉向毛利率較高的產品相符。尤其是，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向一名彈珠機行業的主要客戶的銷售額較高，而我們所參與的有關項目的毛利率相對較低。

其他收入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為12.5百萬港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3百萬港元增加5.2百萬港元或70.0%。該增加主要由於廢料及剩餘材料銷售增加（與我們的模具製作業務部業務擴展一致）及衍生金融工具收益增加所致，該項增加部分被利息收入減少所抵銷，原因是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減少。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為虧損0.3百萬港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收益2.7百萬港元。該變動乃主要由於匯兌收益淨額從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1百萬港元，以及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公平值收益0.8百萬港元轉變為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公平值虧損1.5百萬港元。

銷售開支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開支為22.2百萬港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開支24.0百萬港元減少1.8百萬港元或7.3%。該減少主要由於期內我們的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引入的銷售減少導致支付予該等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的佣金減少，該項減少已被僱員福利開支以及運輸及差旅開支增加所部分抵銷，原因是期內我們的內部銷售人員引入客戶的銷售增加。

行政開支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為70.4百萬港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59.2百萬港元增加11.2百萬港元或19.1%。該增加主要由於(i)我們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上市開支；(ii)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業務擴展導致(a)僱員福利開支；(b)折舊、攤銷及減值支出；以及(c)水、電及蒸汽開支增加；及(iii)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撥回應收賬項撥備0.5百萬港元，而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增加應收賬項撥備3.4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為2.8百萬港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3百萬港元減少2.5百萬港元或47.2%。融資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平均借貸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平均銀行借貸減少與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充裕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從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3百萬港元增加1.9百萬港元或13.9%至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期內溢利從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3.4百萬港元增加5.4百萬港元或16.2%至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8.8百萬港元。該兩個期間我們的實際稅率相對穩定，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28.1%，而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28.5%。

2012年與2011年的比較

收入

2012年的收入為1,096.0百萬港元，較2011年的收入781.8百萬港元增加314.2百萬港元，或40.2%。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注塑組件製造分部的收入從2011年的403.5百萬港元增加336.2百萬港元或83.3%至2012年的739.7百萬港元，部分被模具製作分部的收入從2011年的378.3百萬港元減少至2012年的356.2百萬港元所抵銷。

我們注塑組件製造分部的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i)對視頻遊戲設備及彈珠機行業客戶的銷售大幅增加，及(ii)對商業通訊設備行業客戶的銷售增加。對我們彈珠機行業的主要客戶的銷售增加對我們於2012年的收入尤為重要。於2011年，我們於彈珠機行業的主要客戶並非我們的五大客戶之一，但於2012年，其成為我們的第二大客戶並貢獻了我們2012年收入的10.0%。我們的董事認為，於客戶有機會評估我們的技術能力及我們的產品質量後，我們有能力吸引客戶增加給予我們的採購訂單。我們的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引入的客戶對我們的收入貢獻重大。2012年，來自我們的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帶來的客戶貢獻的收入佔我們於2012年收入的35.0%以上，佔2012年我們收入的百分比較2011年更高。

我們模具製作分部收入的減少乃主要由於(i)對我們汽車行業客戶銷售的減少，部分被對我們家電行業客戶銷售的增加所抵銷；及(ii)對我們一站式注塑解決方案客戶銷售的增加（自該銷售所得收入計入注塑組件製造分部）。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1年的501.8百萬港元增加222.5百萬港元或44.3%至2012年的724.3百萬港元。銷售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收入增加所致。

毛利

2012年的毛利為371.7百萬港元，與2011年的毛利279.9百萬港元相比增長91.8百萬港元，或32.8%。2012年的毛利率為33.9%，而2011年為35.8%。毛利率的減少乃主要由於(i)對彈珠機行業的一個重要客戶的銷售大幅增加，而我們參與的項目的毛利率相對較低，及(ii)較2011年，我們對著名日本視頻遊戲設備設計商的合約製造商的若干高利率注塑組件的銷售額於2012年下降，此乃由於相關產品的生命週期臨近其末期。

其他收入

2012年我們的其他收入為17.5百萬港元，較2011年的其他收入8.4百萬港元增加107.6%。該增加主要是因為(i)銷售廢料及剩餘材料的所得款項淨額增加，這與我們的業務經營擴展一致；及(ii)衍生金融工具收益增加，與我們於2012年訂立的衍生金融工具的數量增加一致。

其他收益／(虧損)一淨額

2012年我們的其他收益／(虧損)一淨額為收益6.4百萬港元，較2011年的收益0.8百萬港元增加5.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匯兌收益淨額增加；及(ii)2012年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與我們於2012年訂立的衍生金融工具數量增加一致。

銷售開支

2012年的銷售開支為55.5百萬港元，較2011年的銷售開支45.9百萬港元增加9.6百萬港元或20.8%。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2012年我們的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引入的客戶的銷售額增加導致支付予該等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的佣金增加；及(ii)我們的營銷人員人數增加導致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增加及本集團收益的增加致使支付予我們銷售員工的佣金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2012年的行政開支為142.7百萬港元，較2011年的行政開支113.5百萬港元增加29.2百萬港元或25.8%。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管理行政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維修及維護費用及折舊、攤銷及減值支出增加，與我們的業務經營擴展一致；及(ii)2012年產生上市開支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2012年的融資成本為11.2百萬港元，較2011年的9.5百萬港元增加1.7百萬港元，或17.9%。融資成本的增加乃主要由於2012年利率增加及我們的平均借貸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11年的35.8百萬港元增加15.3百萬港元，或42.7%至2012年的51.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所致。於2012年，我們的實際稅率為27.4%，2011年則為29.8%。實際稅率的減少乃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淨影響：(i)我們的繼續享有15.0%的優惠稅率的附屬公司之一於2012年的應課稅溢利的增加；及(ii)由於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於2012年取得溢利，致使中國的集團公司增加了分派利潤的預扣稅撥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年內溢利由2011年的84.5百萬港元增加50.7百萬港元，或60.0%至2012年的135.2百萬港元。

2011年與2010年的比較

收入

2011年的收入為781.8百萬港元，較2010年的收入536.1百萬港元增加245.7百萬港元，或45.8%。收入的增加乃主要歸功於我們模具製作分部的收入由2010年的261.3百萬港元增至2011年的378.3百萬港元，以及我們注塑組件製作分部的收入亦由2010年的274.8百萬港元增至2011年的403.5百萬港元。

我們於2009年年底開始實施新的業務策略，其中包括委聘若干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以在目標海外市場推廣我們的一站式注塑解決方案。由於上述努力，我們自2010年以來成功吸引多名新的重要客戶且於2011年該等客戶的訂單實現增長。突出的例子之一為我們於視頻遊戲設備行業的主要客戶乃由我們的一名獨立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於2010年引入，其隨後成為我們2011年及2012年的最大客戶。我們對商業通訊設備行業現有客戶的銷售額亦錄得增長，而這對我們注塑組件製作分部的銷售額的增長亦作出貢獻。我們模具製作分部收入的增長乃主要由於對我們汽車行業現有客戶銷售的增長。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0年的376.8百萬港元增加125.0百萬港元或33.2%至2011年的501.8百萬港元。銷售成本的增加乃主要由於消耗的原材料及耗材及僱員福利開支增加，原因是我們的銷售額增加以及原材料及耗材價格和勞工成本整體增加所致。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0年的70.3%減至2011年的64.2%。

毛利

2011年的毛利為279.9百萬港元，較2010年的毛利159.3百萬港元增加120.6百萬港元，或75.7%。2011年的毛利率為35.8%，2010年則為29.7%。我們的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對我們視頻遊戲設備行業的主要客戶的銷售額增加，我們受聘參與該客戶的一個項目，採用IML工藝為其製造注塑組件產品，由於該項目技術上的複雜性，其毛利率較高。由於該客戶為2011年最大客戶，貢獻了我們於2011年收入的約15.1%，故其對毛利率的影響較大，但並非為我們2010年五大客戶之一。

其他收入

2011年的其他收入為8.4百萬港元，較2010年的4.6百萬港元增加85.2%。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銷售廢料及剩餘材料增加（與我們的收入增加一致）及舊集團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增加（因舊集團公司於2011年方開始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致。

銷售開支

2011年的銷售開支為45.9百萬港元，較2010年的銷售開支25.9百萬港元增加20.0百萬港元或77.3%。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收入增加導致我們內部銷售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增加及我們就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引入的銷售所支付予他們的佣金增加。支付予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的佣金費用大幅增加，與2011年我們的第三方合約銷售代表引入的客戶應佔的收入較2010年增加一致。

行政開支

2011年的行政開支為113.5百萬港元，較2010年的75.0百萬港元增加38.5百萬港元，或51.4%，主要由於(i)行政管理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增加及折舊、攤銷及減值支出增加所致，該增加與我們的業務擴展一致；及(ii)於2011年新增存貨減值撥備2.2百萬港元，而2010年則為撥備撥回1.7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2011年的融資成本為9.5百萬港元，較2010年的2.7百萬港元增加6.8百萬港元，或249.1%。融資成本的增加乃主要由於2011年我們的平均銀行借貸增加，與我們的業務擴展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10年的16.2百萬港元增加19.6百萬港元，或120.3%至2011年的35.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2011年，我們的實際稅率為29.8%，2010年則為26.5%。我們的實際稅率的增加乃主要由(i)由於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於2011年取得溢利，致使中國的集團公司增加了分派利潤的預扣稅撥備；及(ii)不可扣減的款項（例如未供款社會保險金及住房公積金撥備以及存貨及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增加所導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年內溢利由2010年的45.0百萬港元增加39.5百萬港元，或87.9%至2011年的84.5百萬港元。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若干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於中國的樓宇、租賃物業裝修、廠房及機器、傢俱、裝置、電腦設備、汽車及在建工程。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3年6月30日，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分別達152.7百萬港元、165.1百萬港元、253.7百萬港元及154.2百萬港元。於2010年至2012年期間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因拓展業務購買新設備及深圳塘家廠房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土地使用權包括我們於中國佔用的土地的預付經營租賃款項。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3年6月30日，我們的土地使用權的賬面淨值分別為18.8百萬港元、25.5百萬港元、24.8百萬港元及零。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深圳塘家土地、深圳塘家廠房、深圳玉律土地及深圳玉律廠房B由舊集團公司保留。有關廠房土地及樓宇的價值已併入截至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根據重組被視作已出售予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有關重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無形資產

我們的無形資產包括ERP系統、模具設計軟件及資訊系統。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3年6月30日，無形資產的賬面淨值分別達2.1百萬港元、5.5百萬港元、4.2百萬港元及3.2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及製成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存貨結餘：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0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4,853	14,827	25,135	34,867
半成品	99,139	76,157	109,204	152,611
製成品	10,108	10,977	27,557	22,498
減：存貨撇減撥備	(6,233)	(8,461)	(11,692)	(10,649)
存貨—淨額	117,867	93,500	150,204	199,327

我們的存貨結餘淨額從2010年12月31日的117.9百萬港元減少至2011年12月31日的93.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半成品減少。半成品減少乃由於我們於2010年收到若干重大模具製作採購訂單，但交付時間延至2011年。我們的存貨結餘淨額從2011年12月31日的93.5百萬港元增加至2012年12月31日的150.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2012年的銷售額增加及(ii)我們於2012年下半年收到的若干模具製作採購訂單，交付時間延至2013年。於2013年6月30日，我們的存貨結餘淨額進一步增至199.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3年上半年收到的若干模具製作採購訂單，交付時間延至2013年下半年所致。

我們定期核查及監控我們的存貨水平。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存貨撇減分別為6.2百萬港元、8.5百萬港元、11.7百萬港元及10.6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

	截至 6月30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存貨週轉天數	94	77	61	96

存貨週轉天數乃按存貨平均結餘（扣除撥備）除以有關年度／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180天計算。存貨平均結餘的計算方法為有關年度／期間的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總額除以二。

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從2010年的94天減少至2011年的77天，並進一步減少至2012年的61天。期內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注塑組件製造分部的收入增加致使其存貨週轉天數少於我們模具製造分部的存貨週轉天數。此外，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由2010年的94天減少至2011年的77天的部分原因是於2010年收到一份大額採購訂單，但產品延至2011年交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增至96天，主要由於2013年上半年我們因一個重大的模具製作項目而累積了大量的存貨，但產品已於2013年6月30日之後交付。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明細：

	12月31日		6月30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97,061	123,103	159,292	108,493
減：減值撥備	(2,624)	(4,743)	(3,672)	(2,417)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94,437	118,360	155,620	106,076
應收票據	–	–	–	3,016
預付款項	13,748	14,399	15,048	23,825
增值稅回撥	2,995	1,892	4,967	6,487
為僱員墊款	2,363	3,726	3,077	2,165
應收出口退税款項	13,250	14,695	18,184	4,389
其他應收款項	4,073	4,846	3,793	1,57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0,866	157,918	200,689	147,534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我們應收客戶結欠款項。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從2010年12月31日的130.9百萬港元增加至2012年12月31日的200.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於有關期間我們的銷售額增加所致。於2013年6月30日，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至147.5百萬港元，基本上符合我們銷售的季節性。

我們的預付款項從2012年12月31日的15.0百萬港元增至2013年6月30日的23.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我們新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根據有關海關法規向當地海關當局支付預付款項。我們的應收出口退稅款項從2012年12月31日的18.2百萬港元減少至2013年6月30日的4.4百萬港元，原因是若干出口退稅款項屬於根據重組就視為已出售的若干舊集團公司。

於2013年6月30日，我們的應收票據3.0百萬港元指我們於2013年收到的若干中國客戶的若干銀行承兌匯票。有關中國的銀行承兌匯票機制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中國法規概覽—銀行承兌匯票」一節。自2013年以來，我們根據交易額及我們與客戶的關係接受客戶以銀行承兌匯票作為付款方式。我們將繼續根據具體情況就各項交易評估我們是否接受以銀行承兌匯票作為個別訂單的付款方式。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 6月30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53	51	47	52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乃按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除以有關年度／期間的收入再乘以365/180天計算。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於往績記錄期間保持穩定，介乎47至53天之間，在我們授予客戶的信貸期30至90天範圍內。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應收貿易款項按銷售日期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到期	93,802	118,949	158,370	103,797
到期一三個月內	3,259	3,792	921	3,084
到期一三個月以上 但不超過一年	—	362	1	1,612
合計	97,061	123,103	159,292	108,493

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3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3.3百萬港元、4.2百萬港元、0.9百萬港元及4.7百萬港元已逾期但未被視為已減值，因其與若干與我們有良好的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3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2.6百萬港元、4.7百萬港元、3.7百萬港元及2.4百萬港元已分別減值並計提撥備。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未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的95.8%或104.0百萬港元已於2013年11月30日或以前結清。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2010年、2011年、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3年6月30日，我們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別為零、8.0百萬港元、24.7百萬港元及1.3百萬港元。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由中國一家具較高信用評級的公開上市商業銀行管理的若干理財產品且結構類似於儲蓄存款，但存款金額未獲擔保且每日設有最低存款期限。於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現金流出分別為約167.1百萬港元、449.5百萬港元及158.2百萬港元，而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的現金流入分別為約159.1百萬港元、432.9百萬港元及164.0百萬港元。根據我們的會計政策，上述理財產品的各項存款列賬為「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各項提取列賬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於2011年、2012年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較之於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6月30日的各結算日餘額，我們買賣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金額較大。於2011年、2012年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買賣該等理財產

品的金額較大乃因交易頻繁所致，原因是我們通常按短期（一個月內）基準將若干我們的現金盈餘存入利息較高的該等理財產品，並於每個曆月月底提取大部分現金存款金融用作我們營運所需的現金，例如支付供應商款項。該等理財產品的利率通常比儲蓄存款高，從而使我們維持充裕的流動資金的同時賺取利息收入。未來，我們計劃維持該等資產的現有水平，我們認為這在財務上屬審慎之舉。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組成部分：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75,498	93,975	121,000	92,842
已收客戶按金	95,589	77,194	118,207	150,109
應付工資及員工福利	21,398	37,543	55,566	37,696
應計開支及				
其他應付款項	14,715	22,109	44,268	31,520
其他應付稅項	535	795	2,761	611
	207,735	231,616	341,802	312,778

於往績記錄期間，貿易應付款項乃主要因向各類供應商購買模具製作及注塑組件製造所需的原材料而產生。我們的供應商一般授予我們30至90日的信貸期。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2010年12月31日的75.5百萬港元增至2011年12月31日的94.0百萬港元，並進一步增長至2012年12月31日的121.0百萬港元，與我們經營業務的擴張相一致。於2013年6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減至92.8百萬港元，主要受季節性因素影響，因為我們通常於下半年進行的生產活動較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2011年12月31日的231.6百萬港元增長至2012年12月31日的341.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已收客戶按金及應付工資及員工福利的增加。我們貿易應付款項由2011年12月31日的94.0百萬港元增長至2012年12月31日的121.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為應付新增的採購訂單，於2012年我們增加了直接原料的採購量。我們已收客戶按金由2011年12月31日的77.2百萬港元增加至2012年12月31日的118.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2012年採購訂單增加使已收客戶按金相應增加。我們應付工資及員工福利由2011年12月31日的37.5百萬港元增長至2012年12月31日的55.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於2012年為支持我們業務的擴張，員

財務資料

工數目相應增加及中國員工成本的普遍增加。該增長基本上與2011年至2012年我們業務的擴張及收益以及成本的增加相一致。儘管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我們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保持穩定，於2012年12月31日90日內約為92%。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於往績記錄期間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截至2013年6月30日未支付貿易應付款項的95.5%或88.7百萬港元已於2013年11月30日或以前結清。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12月31日		6月30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90日	73,388	86,972	112,323	90,099
91至120日	416	4,191	6,189	2,425
121至365日	978	2,588	1,560	317
超過365日	716	224	928	1
	75,498	93,975	121,000	92,842

下表載列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於所示日期的週轉天數：

	12月31日		6月30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68	62	54
				58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乃按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除以有關年度／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180天計算。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於往績記錄期間保持穩定，介乎54至68天之間，在我們供應商授予我們的信貸期30至90天範圍內。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淨額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於10月31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資產					
存貨	117,867	93,500	150,204	199,327	207,79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0,866	157,918	200,689	147,534	195,385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60,915	142,535	137,013	244,239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8,018	24,664	1,255	–
衍生金融工具	–	–	798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255	79,819	94,084	85,039	115,240
已抵押銀行存款	7,026	78,221	47,712	–	–
流動資產總額	350,929	560,011	655,164	677,394	518,41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7,735	231,616	341,802	312,778	383,037
應付股息	–	–	–	–	17,37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8,606	55,349	40,654	327,265	–
應付最終股東款項	–	–	22,057	–	–
所得稅負債	16,404	26,601	38,013	5,753	15,139
短期銀行借貸	43,882	158,259	128,809	–	–
非流動銀行借貸的 即期部分	29,285	37,607	33,336	3,613	17,680
融資租賃負債	117	–	–	–	–
流動負債總額	346,029	509,432	604,671	649,409	433,229
流動資產淨額	4,900	50,579	50,493	27,985	85,188

我們對營運資金進行管理，以確保妥善有效收取及調動資金。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從2010年12月31日的4.9百萬港元增加至2011年12月31日的50.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經營拓展導致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應

財務資料

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及我們的抵押銀行貸款增加（被我們的短期銀行借貸增加所部分抵銷）。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保持穩定。流動資產淨額隨後減少至2013年6月30日的28.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重組所致。

作出重大資本承擔及安排支付業務擴展款項時，我們會審慎考慮現金狀況及取得進一步融資的能力。倘有合適機會，我們亦會考慮透過其他股權或股權掛鉤集資或債券相關集資，從資本市場獲取資金。

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3年6月30日以及2013年10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分別為4.9百萬港元、50.6百萬港元、50.5百萬港元、28.0百萬港元及85.2百萬港元。

債項

借貸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通過銀行透支、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為我們的經營籌資。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銀行借貸明細，就本負債報表而言，2013年10月31日為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於10月31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即期					
銀行借貸					
一已抵押	56,576	60,209	71,164	-	-
一已擔保	24,495	27,612	14,332	7,526	103,433
減：非流動借貸之即期部分	(29,285)	(37,607)	(33,336)	(3,613)	(17,680)
	51,786	50,214	52,160	3,913	85,753

財務資料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於10月31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					
銀行透支	3,964	3,962	3,905	–	–
銀行借貸					
一已抵押	11,943	154,297	114,639	–	–
一已擔保	27,975	–	10,265	–	–
非流動銀行借貸之即期部分	29,285	37,607	33,336	3,613	17,680
融資租賃負債	117	–	–	–	–
	73,284	195,866	162,145	3,613	17,680
借貸總額	125,070	246,080	214,305	7,526	103,433

整體而言，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短期銀行借貸有所增加，與我們產品的生產及銷售量增加一致。即期銀行借貸總額由2010年12月31日的73.3百萬港元增加122.6百萬港元或167.3%至2011年12月31日的195.9百萬港元，這與我們的業務擴展一致。即期銀行借貸總額其後減少至2012年12月31日的162.1百萬港元，乃由於我們於2012年償還了若干借貸。由於2011年及2012年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增加，我們得以還部分銀行借貸。

於2010年12月31日，有抵押銀行借貸為68.5百萬港元而有擔保銀行借貸為52.5百萬港元。於2011年12月31日，有抵押銀行借貸為214.5百萬港元而有擔保銀行借貸為27.6百萬港元。於2012年12月31日，有抵押銀行借貸為185.8百萬港元而有擔保銀行借貸為24.6百萬港元。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我們的銀行貸款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介乎1.47%至6.55%之間。

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我們絕大部分的銀行借貸已由舊集團公司提取且已併入有關日期的資產負債表，並被視為已於2013年5月31日出售予我們的最終股東。於2013年6月30日，我們的借貸總額為7.5百萬港元，由我們的關連人士提供擔保。我們已與貸款銀行簽訂一項協議，根據協議，貸款銀行將於我們上市後解除關聯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自2013年6月30日至2013年10月31日(本招股章程中債項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Investment Management (HK) Co. Ltd.及另外四家金融機構分別授予我們五項貸款融資，總金額分別為50.0百萬港元、50.0百萬港元、30.0百萬港元、25.0百萬港元及17.0百萬港元。我們須受該等貸款融資協議項下的若干慣常契約的規限。例如，我們須遵守一定的最高負債比率、最高銀行借貸水平及最低利息償付比率，及我們不能改變我們業務的一般性質及須受重大收購、合併及出售限制的規限。我們的董事確認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遵守相關契約，且我們的董事認為有關契約為慣常契約，因此不會對本集團的運營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China Merchant Securities Investment Management (HK) Co. Ltd.的定期貸款由本集團的若干實體擔保。其中一家金融機構的貸款融資50.0百萬港元為定期貸款，由本公司授出的公司擔保及李沛良先生、李良耀先生及翁先生的個人擔保作抵押，而有關個人擔保將於上市(倘於2013年12月31日或之前上市)後解除。其中一家金融機構的融資30.0百萬港元為貿易融資貸款融資，由關聯公司授出的公司擔保及李沛良先生、李良耀先生及翁先生的個人擔保將於上市(倘於2013年12月31日或之前上市)後解除。其中一家金融機構的融資25.0百萬港元為貿易融資循環貸款融資，乃由本公司及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授出的公司擔保及李沛良先生、李良耀先生及翁先生的個人擔保作抵押，而有關個人擔保將於上市後解除。其中一家金融機構的貸款融資17.0百萬港元為循環融資，由本公司授出的公司擔保及李沛良先生、李良耀先生及翁先生的個人擔保作抵押，而有關個人擔保將於上市後解除。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Investment Management (HK) Co., Ltd為獨家保薦人的同系附屬公司。有關獨家保薦人的獨立性的詳情，請參閱「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獨家保薦人的獨立性」一段。

自2013年6月30日至2013年10月31日，我們銀行借貸的未償還結餘增加了95.9百萬港元。於2013年10月31日，本集團未提取的貸款融資達75.0百萬港元。只要我們未違反相關貸款融資的契諾，我們便可提取該等貨款融資。

2013年11月12日，另一家金融機構向我們授出45.0百萬港元的貸款融資。該貸款融資為貿易融資循環貸款融資，乃由本公司及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授出的公司擔保及李沛良先生、李良耀先生及翁先生的個人擔保作抵押，而有關個人擔保將於上市後解除。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提取該項融資。於2013年11月22日，另一家金融機構向我們授出貸款融資25.0百萬港元。該貸款融資為授出購入機械的信貸，並以本公司及若干本公司附屬公司授出的公司擔保及李沛良先生、李良耀先生及翁先生的個人擔保作抵押，該等個人擔保將於上市後解除，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提取有關融資。於2013年11月28日，另一家金融機構向我們授出貸款融資人民幣40.0百萬元。該貸款融資為貿易融資貸款融資，並以舊集團公司及其中一家本公司附屬公司授出的公司擔保作抵押，該舊集團公司授出的公司擔保將於上市後解除，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從該融資提取人民幣7.0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有若干應付關聯公司結餘，屬非貿易性質。截至2013年10月31日，所有該等結餘均已結清。有關詳情，請參閱「一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應收／應付關聯方結餘」一節。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就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債項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重大限制性銀行契諾。

擔保

自2013年6月1日起，本集團為我們關聯公司的銀行融資101.6百萬港元提供擔保。我們與借款銀行達成協議，根據協議，我們提供的擔保將於上市時予以解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的未償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債務證券、借貸或其他類似債項、承兌負債（正常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債券、按揭押記、融資租賃、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及所示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6月30日 及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於12月31日及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	2011年 (%)	2012年 (%)	2013年 (%)
流動比率 ⁽¹⁾	101.4	109.9	108.4	104.3
速動比率 ⁽²⁾	67.4	91.6	83.5	73.6
權益負債比率 ⁽³⁾	92.0	124.4	77.5	3.9
淨債項與權益比率 ⁽⁴⁾	66.8	84.1	43.5	不適用
股本回報率 ⁽⁵⁾	33.1	42.7	48.9	19.8
資產回報率 ⁽⁶⁾	8.3	11.0	14.2	4.6

(1)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再將所得數值乘以100%計算。

(2) 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減去存貨除以流動負債再將所得數值乘以100%計算。

(3) 權益負債比率按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將所得數值乘以100%計算。

(4) 淨債項與權益比率按淨債項除以權益總額再將所得數值乘以100%計算。

(5) 股本回報比率按除稅後溢利除以權益總額再將所得數值乘以100%計算。

(6) 資產回報比率按除稅後溢利除以資產總額再將所得數值乘以100%計算。

流動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3年6月30日維持相對穩定。

速動比率

我們的速動比率從2010年12月31日的67.4%增至2011年12月31日的91.6%，主要由於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於2012年12月31日，我們的速動比率降至83.5%，並於2013年6月30日進一步降至73.6%，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業務擴展導致存貨水平增加。

權益負債比率

我們的權益負債比率從2010年12月31日的92.0%增加至2011年12月31日的124.4%，乃主要由於為我們的業務提供資金的貸款增加所致，而於2012年12月31日我們的權益負債比率降至77.5%則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用於償還貸款淨額。於2013年6月30日我們的權益負債比率降至3.9%，原因是大部分貸款隸屬於根據重組被視為已出售的舊集團公司。

淨債項與權益比率

我們的淨債項與權益比率從2010年12月31日的66.8%增加至2011年12月31日的84.1%，乃主要由於為我們的業務提供資金的貸款增加所致，而於2012年12月31日我們的淨債項與權益比率降至43.5%則主要是由於我們將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用於償還貸款淨額以及我們的現金水平增加。於2013年6月30日，我們並無淨債項與權益比率，原因是我們絕大部分過往的銀行貸款隸屬於舊集團公司，根據重組，該等銀行貸款被視為已出售，故於2013年6月30日我們處於現金淨額狀態。

股本回報率

我們的股本回報率由2010年的33.1%增至2011年的42.7%，並進一步增至2012年的48.9%，大致與本集團期內溢利增加一致。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股本回報率降至19.8%，原因是季節性影響導致大部分溢利於下半年確認。

資產回報率

我們的資產回報率由2010年的8.3%增至2011年的11.0%，並進一步增至2012年的14.2%，主要是由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支付股息導致本集團溢利的增幅較我們資產的增幅更大。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資產回報率降至4.6%，原因是季節性影響導致大部分溢利於下半年確認。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我們迄今主要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股東權益及銀行借貸作為經營業務所需資金。我們的現金需求主要與生產及經營活動、支付到期債項、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經歷流動資金短缺。

我們預期透過我們的營運所產生的現金、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銀行借貸為我們的未來資本開支、營運資金及其他現金需要撥資。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從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合併現金流量表中摘錄的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46,193	196,065	221,665	34,210	44,11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36,059)	(163,343)	(146,828)	(102,568)	(46,989)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					
現金淨額	43,731	12,281	(60,444)	89,478	(2,267)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現金流包括就非現金項目（如融資成本、折舊及攤銷以及營運資金變動）作出調整的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為44.1百萬港元。該金額主要為除所得稅前溢利54.0百萬港元，經以下各項調整：(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25.3百萬港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15.3百萬港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28.4百萬港元，及部分被(i)存貨49.6百萬港元及(ii)支付所得稅35.0百萬港元所抵銷。

2012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221.7百萬港元。該金額主要反映了除所得稅前溢利186.3百萬港元，此數額已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06.8百萬港元調整，部分被(ii)存貨增加53.9百萬港元，(i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47.7百萬港元，及(iv)支付所得稅29.2百萬港元所抵銷。

2011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196.1百萬港元。該金額主要反映了除所得稅前溢利120.3百萬港元，此數額已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43.4百萬港元，(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34.6百萬港元，及(iii)存貨減少22.1百萬港元，及部分被(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25.7百萬港元，及(ii)支付所得稅17.0百萬港元所抵銷。

2010年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為46.2百萬港元。該金額主要為除所得稅前溢利61.2百萬港元，此數額已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23.1百萬港元，(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49.3百萬港元，及部份被(i)存貨增加38.2百萬港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42.8百萬港元，及(iii)支付所得稅11.7百萬港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我們的投資活動現金流主要包括購買和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成本及所得款項。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47.0百萬港元，原因主要包括(i)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增加158.2百萬港元及(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52.6百萬港元，部分被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增加164.0百萬港元所抵銷。

2012年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46.8百萬港元，原因主要包括(i)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增加449.5百萬港元及(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146.1百萬港元，部分被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增加432.9百萬港元所抵銷。

2011年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63.3百萬港元，原因主要包括(i)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增加167.1百萬港元，(ii)向關聯公司墊款85.6百萬港元及(i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63.5百萬港元，部分被(i)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增加159.1百萬港元，(ii)關聯公司還款3.7百萬港元及(i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1.0百萬港元所抵銷。

2010年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36.1百萬港元，原因主要包括(i)向關聯公司墊款61.5百萬港元及(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81.3百萬港元，部分被(i)關聯公司還款6.6百萬港元及(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3.0百萬港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 現金淨額

我們的融資活動現金流主要包括銀行借貸所得款項及償還銀行借貸。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3百萬港元，主要是因為(i)償還銀行借貸95.0百萬港元，(ii)視作向最終股東作出的分派83.9百萬港元及(iii)支付予最終股東的股息77.2百萬港元，部分被(i)銀行借貸所得款項102.6百萬港元及(ii)關聯公司還款179.4百萬港元所抵銷。

2012年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60.4百萬港元，原因主要包括(i)償還銀行借貸284.9百萬港元，(ii)支付予最終股東的股息55.0百萬港元，(iii)支付利息11.2百萬港元及(iv)向關聯公司墊款14.2百萬港元，部分被(i)銀行借貸所得款項253.2百萬港元；(ii)來自最終股東的墊款24.8百萬港元；及(iii)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30.5百萬港元所抵銷。

2011年的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為12.3百萬港元，主要包括銀行借貸所得款項331.1百萬港元，部分被(i)償還銀行借貸210.0百萬港元，(ii)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71.2百萬港元，(iii)支付予我們最終股東的股息30.8百萬港元及(iv)支付利息9.5百萬港元所抵銷。

2010年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43.7百萬港元。該金額主要來自於銀行借貸所得款項150.7百萬港元，部分被(i)償還銀行借貸70.0百萬港元，及(ii)向我們的最終股東支付股息37.3百萬港元所抵銷。

應收／應付關聯方結餘

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3年6月30日，我們應收關聯公司的款項結餘分別為60.9百萬港元、142.5百萬港元、137.0百萬港元及244.2百萬港元。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3年6月30日，我們應付關聯方的款項結餘分別為48.6百萬港元、55.3百萬港元、62.7百萬港元及327.3百萬港元。該項結餘主要是給予或取得來自我們的最終股東擁有的實體墊款以及根據重組進行收購的代價。

除應付金寶利的款項結餘外，所有應付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結餘均為非貿易性質、免息及將於上市前結清。應付關聯方款項的還款將來自(i)於上市前我們預計可收取的應收關聯方結餘款項；(ii)本集團的現金儲備；(iii)銀行貸款；及／或(iv)我們經營所產生的現金流量等。我們的董事確認，深圳當立貿易發展有限公司及我們的任何其他關聯方均未於往績記錄期間代表本集團收取任何銷售收入及作出任何付款。於重組完成前，當深圳東博為我們的附屬公司（因此並非為關聯方）時，其為本集團處理部份採購訂單，但在其由於重組而成為關聯方之前已終止有關業務。有關銷售款項已於重組前合併抵銷。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前的集團公司—深圳東博」一節。

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我們應收深圳當立（我們的最終股東所擁有的公司）的款項結餘分別為54.9百萬港元、136.8百萬港元及131.8百萬港元。該項結餘乃為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向深圳當立墊款，以支持其在中國的營運。深圳當立為一家物業及投資控股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54.9百萬港元的結餘主要源於就於2010年於中國購買各種投資物業作出付款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而墊付予深圳當立的結餘。結餘於2011年12月31日增至136.8百萬港元，主要原因為就於中國購買額外投資物業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作出付款而墊付予深圳當立的另外的結餘。深圳當立自2010年至2011年就收購投資物業所支付的總金額達約人民幣70.6百萬元（相當於約89.1百萬港元）（連同稅收及其他雜項附加費）。結餘於2012年12月31日穩定在約131.8百萬港元。由於重組，應收深圳當立的有關結餘被視作已出售予我們的最終股東。

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我們應收東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我們的最終股東所擁有的公司）的款項結餘分別為6.0百萬港元、5.8百萬港元及5.2百萬港元。該項結餘乃於往績記錄期間向東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墊款，以支持東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營運。由於重組，該項應收東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款項結餘被視作已出售予我們的最終股東。

於2013年6月30日，我們應收東江模具有限公司（於重組前為東江科技（深圳）及東江模具（深圳）的投資控股公司）的款項結餘為113.9百萬港元，為本集團向東江模具有限公司的墊款作為東江科技（深圳）及東江模具（深圳）的資本投資。由於重組，東江模具有限公司不再為本集團成員公司，因此，該等款項已於2013年6月30日列作應收東江模具有限公司款項結餘。

於2013年6月30日，我們應收深圳東博（於重組前為我們的附屬公司）款項結餘為51.4百萬港元，該項結餘乃本集團向深圳東博的墊款，而該款項隨後再轉借予深圳當立，作為深圳當立的營運資金。由於重組，深圳東博不再為本集團成員公司，因此，該款項已於2013年6月30日列作應收深圳東博的款項結餘。

於2013年6月30日，我們應收TK Group Limited（於重組前為本集團的投資控股公司）的款項結餘為78.8百萬港元。該項結餘為本集團向TK Group Limited的墊款，主要用於2013年上半年向最終股東作出股息分派及TK Group Limited的營運資本。由於重組，TK Group Limited不再為本集團的實體，因此，該款項已於2013年6月30日列作應收TK Group Limited的款項結餘。

於2012年12月31日，我們應付最終股東的款項結餘為22.1百萬港元，主要包括最終股東向本集團的現金墊款。由於重組，該項結餘被視為出售予我們的最終股東。

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我們應付TK Group Limited的款項結餘分別為42.3百萬港元、49.0百萬港元及34.0百萬港元，該項結餘為於重組前TK Group Limited向本集團的墊款結餘。由於重組，該項結餘被視為出售予我們的最終股東。

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3年6月30日，我們應付金寶利的款項結餘分別為0.6百萬港元、0.7百萬港元、0.9百萬港元及0.8百萬港元，該項結餘乃於日常貿易過程中產生。有關我們與金寶利關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於2013年6月30日，我們應付東江科技（深圳）（於重組前為我們的附屬公司）的款項結餘為166.8百萬港元。該項結餘主要包括(i)東江科技（深圳）資產轉讓的代價人民幣96,660,368元，及(ii)東江科技（深圳）向本集團的現金墊款，該項結餘於重組之前合併時已對銷。由於重組，東江科技（深圳）不再為本集團成員公司，因此，該款項已於2013年6月30日列作應付東江科技（深圳）的款項結餘。有關重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向東江精創注塑及東江模具（深圳）轉讓資產及業務」一段。

於2013年6月30日，我們應付新東江塑膠(深圳)(於重組前為我們的附屬公司)的款項結餘為約156.7百萬港元。該項結餘主要包括(i)新東江塑膠(深圳)資產轉讓的代價人民幣118,899,770元(相當於約150.1百萬港元)；及(ii)新東江塑膠(深圳)向本集團的現金墊款，該項結餘於重組之前合併時已對銷。由於重組，新東江塑膠(深圳)不再為本集團成員公司，因此，該款項已於2013年6月30日列作應付新東江塑膠(深圳)的款項結餘。有關重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向東江精創注塑及東江模具(深圳)轉讓資產及業務」一段。

於2013年6月30日，我們應付東江模具有限公司(於重組前東江科技(深圳)及東江模具(深圳)的投資控股公司)的款項結餘為3.0百萬港元。該項結餘主要包括東江模具有限公司向本集團的現金墊款且該款項結餘已於重組前合併時對銷。由於重組，東江模具有限公司不再為本集團成員公司，因此，該款項已於2013年6月30日列作應付東江模具有限公司的款項結餘。

下表載列我們與關聯方的結餘明細：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i) 應收關聯方結餘					
—深圳當立	54,907	136,757	131,779	—	—
—東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6,008	5,778	5,234	—	—
—東江模具有限公司	—	—	—	113,921	
—深圳東博	—	—	—	51,443	
—TK Group Limited	—	—	—	78,848	
—集東	—	—	—	8	
—安領	—	—	—	7	
—適時	—	—	—	6	
—興邦	—	—	—	6	
	<hr/>	<hr/>	<hr/>	<hr/>	<hr/>
	60,915	142,535	137,013	244,239	

財務資料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ii) 應付關聯方結餘					
—最終股東	—	—	22,057	—	
—TK Group Limited	42,336	48,965	34,020	—	
—TK Audio Limited	5,698	5,698	5,698	—	
—金寶利	572	686	936	757	
—東江科技(深圳)	—	—	—	166,822	
—新東江塑膠(深圳)	—	—	—	156,656	
—東江模具有限公司	—	—	—	3,030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48,606	55,349	62,711	327,265	

資本開支及承擔

資本承擔

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就收購廠房及設備而言，					
已訂約但未撥備	1,361	1,358	966	12,980	
就收購樓宇而言，					
已授權但未訂約	1,140	72,592	29,780	—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2,501	73,950	30,746	12,980	

於往績記錄期間，已訂約但未撥備的有關收購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主要包括用於生產的機器合約。於往績記錄期間，已授權但未訂約的有關收購樓宇的資本承擔主要包括深圳塘家廠房的若干在建工程。於2012年6月30日，有關購買模具製作設備的資本承擔為13.0百萬港元。

經營租賃承擔

於所示日期，我們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須於未來支付的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1,642	1,724	2,356	16,06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6,158	4,740	3,015	22,781
	7,800	6,464	5,371	38,841

我們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出租物業。於2013年6月30日，其大幅增長主要是由於與我們的關連人士簽訂的租約為重組的一部分。有關該等租約的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深圳玉律廠房B租賃協議」及「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深圳塘家廠房屋租賃協議」各節。

營運資金

我們的董事認為，計及我們現有可用財務資源、可動用銀行融資、預計內部產生資金及估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我們具備目前（即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所需充裕營運資金。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有關財務風險的定性及定量披露

我們面臨以下財務及市場風險：外匯風險、價格風險、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外匯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有銷售及採購交易乃按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且我們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美元、歐元、港元及日圓之匯率波動。鑑於應收款項

財務資料

以人民幣（尤其是歐元和美元）以外的貨幣計值，我們的若干舊集團公司自2011年起已訂立若干遠期合約。

於下列所示日期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23,280	18,498	23,808	12,905	87,386	95,273	127,423	9,793
美元	77,757	141,843	185,276	97,368	2,469	7,301	21,716	4,979
歐元	7,457	16,418	14,081	19,518	–	46	1,047	1,486
日圓	–	–	–	–	3,319	–	–	–
	108,494	176,759	223,165	129,791	93,174	102,620	150,186	16,258

我們的董事已分別就美元及歐元兌人民幣匯率編製敏感度分析，乃由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以上述兩種貨幣計值。

下列分析僅供說明用途，並未計入我們的產品售價因外匯匯率變動的潛在調整。下文敏感度分析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經參考美元及歐元兌人民幣的年平均匯率變動後我們的毛利及稅前溢利的敏感度。下文分析所用的美元及歐元兌人民幣的平均匯率變動為5.0%、10.0%以及於往績記錄期間美元及歐元兌人民幣的年平均匯率的過往最大波動範圍。

匯率增加／ 減少	截至6月30日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毛利	稅前溢利	毛利	稅前溢利	毛利	稅前溢利	毛利	稅前溢利	
歐元	+/-5.0%	+/-2.1%	+/-5.4%	+/-2.7%	+/-6.2%	+/-1.7%	+/-3.4%	+/-3.2%	+/-8.1%
	+/-10.0%	+/-4.1%	+/-10.8%	+/-5.3%	+/-12.4%	+/-3.4%	+/-6.8%	+/-6.3%	+/-16.1%
	+/-10.99%	+/-4.5%	+/-11.8%	+/-5.8%	+/-13.6%	+/-3.8%	+/-7.5%	+/-7.0%	+/-17.7%
美元	+/-5.0%	+/-10.9%	+/-28.3%	+/-9.9%	+/-23.1%	+/-11.7%	+/-23.3%	+/-11.5%	+/-29.3%
	+/-7.25%	+/-15.7%	+/-41.0%	+/-14.4%	+/-33.6%	+/-16.9%	+/-33.8%	+/-16.7%	+/-42.5%
	+/-10.0%	+/-21.7%	+/-56.5%	+/-19.9%	+/-46.3%	+/-23.4%	+/-46.6%	+/-23.0%	+/-58.6%

衍生金融工具

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及貿易應收款項金額以美元計值，而我們的絕大部分成本則以人民幣計值。於2011年，我們的舊集團公司已著手訂立外匯合約以主要外沖人民幣兌美元升值。我們亦產生一筆可觀的歐元收入，我們的舊集團公司亦已訂立外匯遠期合同對沖歐元兌美元貶值。於往績記錄期間，約64.5%、71.2%、79.2%及67.2%的收入乃以美元計值，而約12.3%、19.0%、11.6%及18.5%乃以歐元計值。由於重組，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不再持有任何衍生合約，原因是有關合約已由舊集團公司保留。

於2011年、2012年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已確認衍生金融工具變現收益分別為37,000港元、2.2百萬港元及2.1百萬港元，而未變現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分別為虧損1.9百萬港元、收益3.4百萬港元及虧損1.5百萬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6。我們的董事認為該筆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不屬重大。

本集團過往於2011年、2012年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錄得衍生金融工具未變現公平值變動為虧損1.9百萬港元、收益3.4百萬港元及虧損1.5百萬港元，儘管較相關期末我們的淨溢利、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而言並不重大，但加劇了波幅。此外，我們的董事已考慮其他上市公司透過投資金融衍生工具進行對沖而產生重大虧損，從而對該等上市公司股東的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過往經驗。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認為透過使用衍生財務工具進行對沖有關的風險高於本集團可能產生的利益，因此我們的董事決定未來不投資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本集團外匯匯率風險乃符合我們的最佳利益。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訂立衍生金融工具乃作對沖用途而非投機買賣。

經考慮以下緩解因素後，我們的董事認為未來不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我們的外匯風險不會對本集團經營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a)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未來，我們已採納及將繼續採納考慮我們的生產成本及目標利潤率的定價政策，即當我們向我們的客戶提供報價時計入外匯考慮因素；(b)我們的報價指定貨幣折算的即期匯率，這令我們可於外匯匯率波幅超過3%時與我們的客戶重新協商報價；(c)我們的大部分成本乃以人民幣計值，於往績記錄期間約12.5%、5.1%、6.9%及11.9%的收入以人民幣計值，可用作人民幣匯率波動的自然對沖；及(d)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未來，我們已及將於

客戶確認採購訂單後採購原材料及組件，以便確認銷售價格及採購原材料的時間間隔並不為長。我們的董事確認該時間間隔一般僅分別為於接到我們的模具製作客戶的採購訂單確認後兩週內及接到我們的注塑組件製造客戶的採購訂單確認後一週內，因此匯兌波動並不重大。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舊集團公司訂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如下：

- (a) 普通遠期合約：於到期日，相關舊集團公司按預先訂明的匯率將美元兌換為人民幣。

下表載列我們舊集團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訂立的普通遠期合約的主要條款概要：

編號	合約日期	到期日	期限 (附註)	合約交易
1.	2011年11月25日	2012年11月28日	1年，於到期日結算	2.0百萬美元兌換為人民幣12,660,000元
2.	2012年5月11日	2013年5月15日	1年，於到期日結算	2.0百萬美元兌換為人民幣12,766,000元
3.	2013年5月30日	2014年6月3日	1年，於到期日結算	1.0百萬美元兌換為人民幣6,240,000元

附註：最後結算日因合約期限不同而各不相同。

- (b) 美元／歐元／人民幣遠期：於各結算日，倘美元兌歐元匯率為或低於特定匯率，則相關舊集團公司須向銀行支付1.0百萬美元換取人民幣6,370,000元；或倘美元兌歐元匯率高於特定匯率，則相關舊集團公司須向銀行支付724,637.68歐元換取人民幣6,370,000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一家舊集團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訂立的美元／歐元／人民幣遠期合約的主要條款概要：

<u>編號</u>	<u>合約日期</u>	<u>到期日</u>	<u>期限(附註)</u>	<u>面額</u>	<u>特定匯率</u>
1.	2012年4月17日	2014年4月19日	24次結算； 約每月一次	1,000,000美元	1.38

附註：最後結算日因合約期限不同而各不相同。

- (c) 人民幣兌美元可變合約及固定—可變合約：於各結算日，倘人民幣兌美元匯率低於合約匯率下限，相關舊集團公司將獲得可變收益或固定收益（視乎相關合約的具體條款）；倘人民幣兌美元匯率高於合約匯率上限，相關舊集團公司將產生可變虧損；倘人民幣兌美元匯率為或介乎合約匯率下限與合約匯率上限之間，相關舊集團公司可獲得可變收益或無任何收益（視乎相關合約的具體條款而定）。

下表載列我們的舊集團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訂立的人民幣兌美元可變合約和固定—可變合約的主要條款概要：

<u>編號</u>	<u>合約日期</u>	<u>到期日</u>	<u>期限⁽¹⁾</u>	<u>面值</u>	<u>合約匯率下限</u>	<u>合約匯率上限</u>
1.	2012年 1月3日	2014年 1月6日	24次結算， 約每月一次	1,000,000.0 美元	6.52	6.55
2.	2012年 5月18日	2014年 5月22日	24次結算， 約每月一次	1,000,000.0 美元	6.47	6.5
3.	2013年 1月2日	2015年 4月8日	24次結算， 約每月一次	1,000,000.0 美元	6.37	6.4
4.	2013年 5月9日	2015年 9月2日	24次結算； 約每月一次	275,000.0 美元	6.23	6.33
5.	2013年 3月28日	2015年 6月2日	24次結算； 約每月一次	500,000.0 美元	6.3	6.41
6.	2011年 7月28日	2013年 11月1日	24次結算； 約每月一次	1,000,000.0 美元	6.535	6.565
7.	2012年 3月26日	2014年 6月10日	24次結算； 約每月一次	1,000,000.0 美元	6.5 ⁽²⁾	6.5 ⁽²⁾
8.	2013年 1月9日	2015年 1月12日	21次結算； 約每月一次	1,000,000.0 美元	首9次結算 為6.45； 隨後為6.40	首9次結算 為6.45； 隨後為6.40

財務資料

1. 本合約僅有一項「遠期匯率」。
 2. 最後結算日因合約期限不同而各不相同。
- (d) 美元兌歐元可變利率合約：於各結算日，倘美元兌歐元匯率低於或等於合約匯率下限，相關舊集團公司將獲得可變收益；倘美元兌歐元匯率為或高於合約匯率上限，相關舊集團公司將產生可變虧損；及倘人民幣兌美元匯率介乎合約匯率下限與合約匯率上限之間，則無損益產生。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舊集團公司訂立的尚未結算的美元兌歐元可變匯率合約的主要條款概要：

編號	合約日期	到期日	期限 <small>(附註)</small>	面值	合約匯率下限	合約匯率上限
1.	2013年 1月9日	2014年 1月13日	12個月；12次結算， 約每月一次	1,000,000歐元	1.330	1.365
2.	2013年 5月9日	2014年 6月4日	12個月；12次結算， 約每月一次	500,000歐元	1.34	1.38

附註：最後結算日因合約期限不同而各不相同。

信貸風險

我們面臨與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及提供的金融擔保有關的信貸風險。

為降低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有關的信貸風險，我們通過將所有銀行存款存放於國有金融機構及信譽良好、信用度高的銀行來管理我們的信貸風險。

我們通過對我們債務人各自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的信用評估來管理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根據未償還結餘的預計可收回性及收回時間，我們為我們預期範圍內的呆賬及實際虧損作出撥備。

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3年6月30日，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約25.0%、47.6%、48.8%及30.6%分別為應收我們的五大客戶的款項，因此，我們面對若干信貸集中風險。

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以浮動利率計息的借貸將使我們的現金流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以固定利率計息的借貸為本集團帶來公平值利率風險。目前，我們並無對沖利率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依賴銀行借貸並將其視為重要的資金來源。然而，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管理層監察且維持我們的財務部認為在為我們的營運撥資時足以保持靈活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將能履行到期時的財務責任。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未面對股本證券價格或商品價格的重大風險。我們並無與我們的供應商簽訂任何長期合約，且我們通常可將原材料價格的波動轉嫁予我們的客戶。為減輕原材料購買價格對我們的利潤及利潤率的影響，我們考慮我們的生產成本及目標利潤率給產品定價。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已通過採納考慮我們的生產成本及目標利潤率的定價政策有效監控及管理原材料價格波動風險，原因是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毛利率相對穩定，介乎29.2%至35.8%之間。然而，根據Ipsos報告，我們的主要原材料（即塑膠樹脂，包括聚碳酸酯、聚酰胺及聚丁烯）的平均市價由2010年的每噸2,641美元增加約5.4%至2012年的每噸2,784美元，而鋼材由2010年的每噸人民幣4,256元增加約13.2%至2011年的每噸人民幣4,817元。

亦請參閱「風險因素—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風險—原材料價格的波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一節。

敏感度分析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董事已就塑膠樹脂及鋼鐵（包括鋼材及模胚）編製敏感度分析，原因是這兩種類型的原材料為我們生產中的兩種主要原材料。

以下分析僅供說明用途及並未計及我們的產品售價的潛在調整，原因是我們採納了考慮我們的生產成本及目標利潤率的定價政策。下列敏感度分析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經參考塑膠樹脂（包括聚碳酸酯、聚酰胺及聚丁烯）及鋼材平均價的變動後我們的毛利及稅前溢利的敏感度。以下分析所使用的塑膠樹脂（包括聚碳酸酯、聚酰胺及聚丁烯）及鋼鐵平均價的變動為5%、10%、15%及於2010年至2012年塑膠樹脂（包括聚碳酸酯、聚酰胺及聚丁烯）及鋼材分析平均價的過往最大波動範圍（摘錄自Ipsos報告）。

	截至6月30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止六個月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平均價	增加／ 減少	毛利	稅前 溢利	毛利	稅前 溢利	毛利	稅前 溢利	毛利
塑膠樹脂	+/-5.0%	+/-1.5%	+/-3.9%	+/-0.8%	+/-2.0%	+/-1.2%	+/-2.4%	+/-1.6%
	+/-10.0%	+/-3.0%	+/-7.8%	+/-1.7%	+/-3.9%	+/-2.4%	+/-4.7%	+/-3.2%
	+/-15.0%	+/-4.5%	+/-11.8%	+/-2.5%	+/-5.9%	+/-3.6%	+/-7.1%	+/-4.9%
	+/-15.1%	+/-4.5%	+/-11.8%	+/-2.6%	+/-5.9%	+/-3.6%	+/-7.2%	+/-4.9%
								+/-12.4%
鋼材	+/-5.0%	+/-1.9%	+/-4.8%	+/-0.9%	+/-2.2%	+/-0.9%	+/-1.8%	+/-1.2%
	+/-10.0%	+/-3.7%	+/-9.6%	+/-1.9%	+/-4.4%	+/-1.8%	+/-3.5%	+/-2.4%
	+/-15.0%	+/-5.6%	+/-14.4%	+/-2.8%	+/-6.5%	+/-2.7%	+/-5.3%	+/-3.7%
	+/-17.5%	+/-6.5%	+/-16.9%	+/-3.3%	+/-7.6%	+/-3.1%	+/-6.2%	+/-4.3%
								+/-10.9%

股息及股息政策

根據《公司法》及我們的細則，我們可通過股東大會以任何貨幣宣派股息，但所宣派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數額。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可以已變現或未變現的溢利或自我們的董事認為不再需要的溢利撥出的任何儲備宣派及派付股息。經普通決議案批准後，宣派及支付之股息亦可來自我們的股份溢價賬或根據《公司法》可批准作此用途的任何其他資金或賬目。於2010年、2011年及2012年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宣派及支付股息37.3百萬港元、30.8百萬港元、55.0百萬港元及77.2百萬港元。於2013年6月30日之後期間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宣派股息149.3百萬港元，有關宣派的股息將於上市日期前悉數結清，其中部分資金來自本招股章程上文「債項—借貸」一節所述的於2013年6月30日之後取出的債務融資，還有部分來自內部財務資源。

未來派發之股息亦將取決於我們能否自中國附屬公司收取股息。中國法律規定派發之股息僅可來自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所得的淨溢利，而中國會計準則與其他司法權區的普遍公認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眾多方面均存在差異。中國法律亦要求外資企業留存部分淨溢利作為法定儲備，而該等儲備不可用作現金股息之分派。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的分派可能受銀行信貸融資或貸款協議、可轉換債券工具或我們或他們日後可能訂立的其他協議的任何限制條款的規限。

我們的董事會就決定是否於任何期間宣派任何股息及（若決定宣派股息）派息金額擁有絕對酌情權。日後，我們將視乎財務狀況及現行經濟環境，重新評估我們的股息政策。然而，派付股息將由董事會按照我們的盈利、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需求、法定資金儲備需求及我們的董事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情況酌情決定。派付股息亦可受法律限制及我們於日後可能訂立的融資協議所規限。在符合上述因素下，自2014年起及於可預見未來，董事會擬建議於財政年度向股東支付不少於可供分派淨溢利30%的股息。

可供分配儲備

於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儲備可供分派予我們的股權持有人。

上市開支

根據發售價範圍的中間價，預期有關上市產生的總開支（包括包銷佣金）約為36.3百萬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間，上市開支13.0百萬港元已確認為開支及6.4百萬港元已資本化為資本儲備。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發售價範圍的中間價，估計額外開支總額約3.2百萬港元將於上市後予以資本化，6.3百萬港元將於上市後在股份溢價賬中抵銷，上市開支餘額合共約7.4百萬港元將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

並無根據《上市規則》須作出的額外披露事項

我們的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任何情況以致我們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披露規定。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13年6月30日（即「附錄一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會計師報告涵蓋期間結束當日至本招股章程日期）以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出現重大不利變動。